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

益高财农指〔2022〕21号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 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：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农指〔2022〕163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将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66万元下达给你单位。请严格按照使用方案使用资金，严禁挤占、挪用。统筹好专项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

2022年11月11日

目 录

益阳高新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11月11日印发
